

# 中原大學應用數學系【穆椿榮博士獎學金】申請辦法

103.11.14	103-1-2	系務會議	核定通過實施
104.01.21	103-1-4	系務會議	修正通過實施
104.03.20	103-2-1	系務會議	修正通過實施
111.12.28	111-1-4	系務會議	修正通過實施
112.09.20	112-1-1	系務會議	修正通過實施

第一條 本校 55 級數學系系友穆椿榮博士，出身於清苦的軍公教家庭，了解家境清寒子弟求學不易，為鼓勵學生專心向學，特設此獎學金辦法為鼓勵品學兼優或家庭清寒之學生。

第二條 申請對象為本校應用數學系學生，包含學士班、碩士班及博士班。

第三條 申請資格：

- 一、本校應數系領有中華民國身分證之學業優良、品格高尚大二以上在學學生。
- 二、前學期操行成績均在八十分以上，學業成績平均在七十五分以上。

第四條 獎學金之名額及金額如下：

大學部六名及研究所二名，每學期共計八名。

大學部每名金額新台幣一萬五千元，研究所每名金額新台幣三萬元，

每學期總計新台幣十五萬元。

第五條 申請時間為每年 十月及 四月 辦理。

第六條 申請本獎學金需繳交下列文件：

- 一、申請書：請記載家庭成員及職業。(申請書請自行由網路下載)
- 二、五百字自傳。
- 三、歷年成績單
- 四、學生證影本
- 五、導師/指導教授推薦信
- 六、其他有利申請獎學金可供參考文件，如：軍公教子女證明、清寒證明、受災證明、系所服務證明(如：系學會服務證明…等)、榮譽系所證明(如：為系所爭取競賽獎杯、榮譽、獎狀…等)。

第七條 評審方式：

由本系學術小組依交件資料審核後表決，獲獎名單送系務會議報告；申請人條件類似者，以未曾獲此獎學金者優先，若有必要可面談決定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由捐款人同意，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